****

浙经信云计算便函〔2021〕81号

# 关于组织申报浙江省第一批

制造业“云上企业”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经信局，有关企业：

为贯彻落实《关于培育发展制造业“云上企业”促进数字化转型的实施意见》（浙数办〔2021〕12号），加快培育制造业“云上企业”，与未来工厂、数字工厂等多层联动，撬动企业数字化改革，引领制造业企业在产业大脑支撑下实现云上数字化协同，助力全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，决定组织评选浙江省第一批制造业“云上企业”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基本定义

制造业“云上企业”是指以数字基础设施云化部署为前提，全面云化构建核心业务系统，以数据资源为关键要素，打造企业内外部、产业链上下游的云上数字化协同生态，不断提高资源要素配置效率和生产管理智能化水平，从而实现竞争力、发展质量和效益显著提升的制造业企业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申报企业须注册在浙江省境内，经营状况良好，无不良信用记录，符合《浙江省制造业“云上企业”分级评价标准》基本条件；对为其提供云计算产品和服务的云服务商不作注册地限制。

（二）企业有较好的信息化基础，已在生产、经营、管理中开展基础设施类、管理类或业务类上云应用，应用的云计算产品、服务或解决方案技术先进实用，云上数字化协同初步实现。

（三）企业已形成用云增效的成功案例，达到较深的云应用程度，形成较好的云应用效益，对提升企业生产、经营、管理水平，提升“互联网+”业务发展能力，推动企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具有明显促进作用，具备行业示范引领效应和可复制推广价值。

三、评选程序

（一）拟申报企业要认真组织开展用云水平评估，填写“制造业云上企业申报表”（附件1）和“制造业云上企业用云水平评估表”（附件2），加盖企业公章，报送所在县市区经信部门。

（二）各市经信局汇总辖区内企业申报材料，严把质量关，组织初审评估后向省经信厅报送推荐企业申报材料，及推荐排序表（附件3），推荐排序表上需加盖市经信局公章。

（三）省经信厅组织综合评审，必要时对申报企业进行实地考察，并根据各市推荐意见、综合评审意见，审核确定浙江省第一批制造业“云上企业”初选名单。

（四）省经信厅在门户网站上公示初选名单，对公示反映的问题组织调查核实，确认无误后正式公布评选结果。

四、材料报送要求

（一）附件1-3表格电子版可从省经信厅门户网站“文件通知”栏目下载。

（二）符合条件的申报企业除填报相应的附件表格外，应同时提交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、企业应用的云计算产品和服务清单、近三年与云服务商签订的上云业务合同及发票复印件，以系统数量为评分指标的评分项，需提供相关系统清单和清单中每个系统的登录页和功能主页截图、系统功能简介。

（三）申报企业对填报内容和数据真实性负责，提供虚假材料或内容、数据失实的，经信部门将终止其申报。

（四）请各市经信局于12月3日前将推荐企业申报材料汇总后，与推荐排序表一并报送省经信厅。纸质版一式一份，寄送至：杭州市体育场路479号省行政中心8号楼704室；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[xxssc@zjjxw.gov.cn](mailto:wangfei@zjjxw.gov.cn)。

联系人：云计算与大数据产业处 鲍克，联系电话：13655713990（浙政钉同号）。

附件：1.制造业云上企业申报表

2.制造业“云上企业”用云水平评估表

3.制造业云上企业推荐排序表

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

2021年11月24日

附件1

制造业云上企业申报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企业名称  （盖章） |  | | | | | | |
| 注册地址 |  | | | | | | |
| 注册资金 （万元） |  | 法人 代表 |  | | 联系电话 |  | |
| 员工数量 |  | 信息化 负责人 |  | | 联系电话 |  | |
| 主营业务 |  | | | | | | |
| 上年度销售  收入（万元） |  | 上年度  利润总额（万元） | |  | 上年度纳税 总额（万元） | |  |
| 上年度研发  投入（万元） |  | 近三年  上云投入（万元） | |  | 近三年信息化建设和运维投入（万元） | |  |
| 企业信息化 建设情况 |  | | | | | | |
| 已上云的业务 和应用清单 |  | | | | | | |
| 云计算产品 和服务提供商 |  | | | | | | |
| 上云实际投入及用云成效 简要描述 | （用云成效能量化的请量化描述） | | | | | | |
| 云上典型  应用、典型  案例介绍 |  | | | | | | |
| 云上企业培育的意见建议 |  | | | | | | |

附件2

制造业“云上企业”用云水平评估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评价维度 （权重） | 应用类型和指标 （权重） | 具体说明 | 评分细项 | | 评分解释 |
|
| 基础设施 （20） | 云存储 （5） | 云存储是一个以数据存储和管理为核心的云计算系统，该项旨在考察企业在云存储方面的综合水平 | N：企业使用云存储数据总量 （单位：TB） | M：企业存储数据总量 （单位：TB） | 该项目自评分 = N÷M×5，  N值和M值将用于存储数据总量全省排名，根据排名得到相应等级的横向评分 |
|  |  |
| 云服务器 （5） | 云服务器是通过虚拟化技术，处理能力可弹性配置的计算服务，该项旨在考察企业租用或自建云服务器数量 | N:云服务器使用数量 （单位计算能力：4核 16G） | M：企业服务器使用总数 （单位计算能力：4核16G） | N=(CPU总核/4+总内存/16)/2  即云服务器的CPU总核和总内存分别除以单位量后取平均值，M值的计算同上。  该项目自评分 = N÷M×5，  N值和M值将用于服务器使用数量全省排名，根据排名得到相应等级的横向评分 |
|  |  |
| 云安全 （5） | 云安全，如：云计算安全、安全基础设施的云化、云安全服务等，该项旨在考察企业在云安全方面的投入 | N：云安全产品和服务费用 （单位：万元） | M：安全类产品和服务的总费用（包括安全相关硬件、软件和服务类支出）（单位：万元） | 该项目自评分 = N÷M×5，  N值和M值将用于安全产品和服务费用全省排名，根据排名得到相应等级的横向评分 |
|  |  |
| 云数据库 （5） | 云数据库是指基于云环境优化或部署的数据库，并可提供高性能、高可靠、低成本的数据库服务，该项旨在考察企业在云数据库方面的投入 | N：云数据库采购费用支出 （单位：万元） | M：企业数据库费用总支出 （单位：万元） | 该项目自评分 = N÷M×5，  N值和M值将用于数据库费用支出全省排名，根据排名得到相应等级的横向评分 |
| 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云上业务 （25） | 研发 （5） | 研发系统，如：PDM（产品数据管理系统）、PLM（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）等 | N：云上研发系统数量 （单位：个） | M：研发系统总数 （单位：个） | 该项目自评分 = N÷M×5，  N值和M值将用于研发系统数量全省排名，根据排名得到相应等级的横向评分 |
|  |  |
| 生产 （5） | 生产系统，如：制造类系统MES、ERP等，物联网类系统等 | N：云上生产系统数量 （单位：个） | M：生产系统总数 （单位：个） | 该项目自评分 = N÷M×5，  N值和M值将用于生产系统数量全省排名，根据排名得到相应等级的横向评分 |
|  |  |
| 供应链 （5） | 供应链系统，如采购系统、供应商管理系统、库存系统等 | N：云上供应链系统数量 （单位：个） | M：供应链系统总数 （单位：个） | 该项目自评分 = N÷M×5，  N值和M值将用于供应链系统数量全省排名，根据排名得到相应等级的横向评分 |
|  |  |
| 营销 （5） | 营销系统，如：CRM（客户关系管理系统）、电商平台、O2O、后服务系统等 | N：云上营销系统数量 （单位：个） | M：营销系统总数 （单位：个） | 该项目自评分 = N÷M×5，  N值和M值将用于营销系统数量全省排名，根据排名得到相应等级的横向评分 |
|  |  |
| 其他 （5） | 大数据分析平台、数据分析系统、人工智能服务平台等 | N：云上其他系统数量 （单位：个） | M：其他系统总数 （单位：个） | 该项目自评分 = N÷M×5，  N值和M值将用于其他系统数量全省排名，根据排名得到相应等级的横向评分 |
| 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云上管理 （15） | 行政办公 （5） | 内部办公管理系统，如：人事、培训、考核、财务、税务、工作量管理、审批管理等 | N：云上行政办公系统数量  （单位：个） | M：行政办公系统总数  （单位：个） | | | | 该项目自评分 = N÷M×5，  N值和M值将用于行政办公系统数量全省排名，根据排名得到相应等级的横向评分 |
|  |  | | | |
| 设备接入 （5） | 如：通用动力设备、新能源设备、智能设备等 | N：云上各类设备数量  （单位：台） | M：企业设备总量  （单位：台） | | | | 该项目自评分 = N÷M×5，  N值和M值将用于企业设备数量全省排名，根据排名得到相应等级的横向评分 |
|  |  | | | |
| 设备管理 （5） | 如：设备台账管理系统、设备点检系统、工单管理系统、维修保养系统等 | N：云上设备管理系统数量  （单位：个） | M：设备管理系统总数  （单位：个） | | | | 该项目自评分 = N÷M×5，  N值和M值将用于设备管理系统数量全省排名，根据排名得到相应等级的横向评分 |
|  |  | | | |
| 云上数字化协同  （10） | 系统协同 （5） | 企业通过云上与产业链上下游、供应链等实现系统协同的数量 | N：满足条件协同系统数（单位：个） | | | | | M：为云上业务五部分N总和,  该项目自评分 = N÷M×5，  N值还将用于系统协同数量全省排名，根据排名得到相应等级的横向评分 |
|  | | | | |
| 数据协同 （5） | 企业通过云上数据协同实现生产经营管理优化，如：研发数据、设计数据、生产数据、供应链数据、销售数据、服务数据 | N：满足条件协同数据类别数量 | 具体协同类别（请勾选√） | | | | M:为具体协同类别总数，即6，  该项目自评分 = N÷M×5，  N值还将用于数据协同类别数量全省排名，根据排名得到相应等级的横向评分 |
|  |  | 研发数据 |  | 供应链数据 |
|  | 设计数据 |  | 销售数据 |
|  | 生产数据 |  | 服务数据 |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上云投入  （5） | | 企业近三年信息化建设和运维投入中用于企业上云的投入 | N：近三年上云总投入  （单位：万元） | M：近三年信息化总投入  （单位：万元） | 该项目自评分 = N÷M×5，  N值还将用于近三年上云总投入全省排名，根据排名得到相应等级的横向评分 |
|  |  |
| 标杆示范  （25） | 创新应用  （13） | 信创应用示范  （4） | 考量企业在上云用云过程中应用的信创产品情况 | | （专家评分） |
| 云原生应用情况  （4） | 综合考量企业应用云原生技术及理念，构建研发、设计、生产、营销、管理等环节新建信息系统，改造存量信息系统的情况 | | （专家评分） |
| 云上管理能力建设  （5） | 考量企业云上管理能力的建设情况，包括上云之后的管理制度制定、上云之后运维响应规范、多云或混合云环境的管理规范等 | | （专家评分） |
| 典型示范  （12） | 典型云平台应用情况  （4） | 考量企业与典型性平台的交互应用情况，包括产业大脑、工业互联网平台及行业云应用示范平台等 | | （专家评分） |
| 发展新制造典型应用情况  （4） | 考量企业用云助力发展新制造典型情况，包括建设数字化车间、智能工厂、未来工厂等 | | （专家评分） |
| 绩效提升典型案例  （4） | 综合考量企业通过上云用云，实现竞争力、发展质量和效益提升情况 | | （专家评分） |

**填表说明：**

1、表中M、N由申报企业具体填报；标杆示范部分由专家进行评分，申报企业无需填报。

2、表中各评分项的证明材料要求：

（1）云安全和云数据库两项，需提供上年度的相关发票、收据或合同等佐证材料；

（2）以系统数量为评分指标的评分项，需提供相关系统清单和清单中每个系统的登录页和功能主页截图、系统功能简介；

（3）标杆示范部分，申报企业若有符合相关评分项的情况或案例，需提供相关情况的详细介绍和案例介绍。

附件3

制造业云上企业推荐排序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区县** | **企业名称** | **主营业务** | **上年度销售 收入 （万元）** | **上年度利润**  **总额 （万元）** | **近三年**  **信息化建设和运维投入**  **（万元）** | **近三年**  **上云**  **投入**  **（万元）** | **企业**  **信息化**  **负责人** | **联系 电话** | **市经信局**  **推荐意见**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